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4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露笑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0年4月10日以电子 ballot 形式通知全体董事,2020年4月17日上午10:30在诸暨市店口镇露笑路38号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现场会议实际出席董事8人。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鲁永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的表决结果。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减少关联交易,落实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与目标,公

司拟以自有资金收购露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露笑集团”)持有的浙江露笑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露笑光电”)100%股权。

公司拟与露笑集团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3279号《资产评估报告》,露笑光电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评估价值为1,509.05万元。经双方商定露笑光电100%股权转让价格为1,5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露笑光电100%的股权。本次签署收购协议为附条件生效协议;1、此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露笑光电解除为露笑集团提供的抵押担保。

三、关联关系  
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董事鲁永先生为本事项关联董事,鲁永先生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5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了减少关联交易,落实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与目标,拟以自有资金收购露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露笑集团”)持有的浙江露笑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露笑光电”)100%股权。露笑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日,公司与露笑集团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3279号《资产评估报告》,露笑光电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评估价值为1509.05万元。经双方商定露笑光电100%股权转让价格为15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露笑光电100%的股权。本次签署收购协议为附条件生效协议;1、此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露笑光电解除为露笑集团提供的抵押担保。

二、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关联董事鲁永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授权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露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1254759500D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诸暨市店口镇湖池路露笑路  
法定代表人:鲁小均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6年1月15日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钢材、铜材、铝材及其他金属材料;有色金属及其压延产品、锻件材料;塑料制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塑料原料;塑料制品;通用设备及其零部件;金属工具、金属制日用品、机械配件;通用及专用设备的研究、设计、开发及技术转让;机械设备及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鲁小均持股60%,李伯英持股40%,实际控制人为鲁小均。  
关联关系:露笑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15.62%的股权。  
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19.12.31 | 2019.9.30  |
|---------------|------------|------------|
| 资产总额          | 410,254.12 | 292,907.35 |
| 负债总额          | 272,388.64 | 244,244.33 |
| 营业收入          | 918,771.34 | 477,101.22 |
| 净利润           | 19,566.03  | 10,447.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948.05  | 50,162.48  |

四、企业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浙江露笑光电有限公司

四、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  
公司聘请了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就露笑股权转让涉及的浙江露笑光电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3279号的评估报告。  
评估对象:浙江露笑光电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被评估单位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流动负债和流动负债。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  
浙江露笑光电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6,311.20万元,评估价值为17,731.05万元,增值额为1,419.85万元,增值率为8.70%;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6,222.00万元,评估价值为16,222.00万元,无增减值变化;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89.21万元(账面值未经审计),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1,509.05万元,增值额为1,419.85万元,增值率为1,591.67%。

3、其他情况说明  
(1)露笑光电持有的房产及土地(土地使用权:诸暨国用(2013)第80161210号,房产证号:房权证诸暨字第F0000134334号,房权证诸暨字第F0000134335号,房权证诸暨字第F0000134336号,房权证诸暨字第F0000134337号,房权证诸暨字第F0000134338号,房权证诸暨字第F0000134339号,房权证诸暨字第F0000134340号)为露笑集团提供抵押担保。  
(2)截至本公告日,露笑光电尚欠露笑集团往来款项合计157,315,622.44元,露笑光电将继续按照原协议履行对露笑集团的还款义务。  
除上述资产为露笑集团提供抵押担保外,露笑光电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者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6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补人选的辞职将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故增补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沈雨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声明)》及《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四、独立董事候选人沈雨先生简历  
沈雨先生,男,1971年4月出生,籍贯浙江湖州,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2012-2020年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经理助理。

沈雨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沈雨先生简历  
沈雨先生,男,1971年4月出生,籍贯浙江湖州,毕业于浙江财经大学,2012-2020年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经理助理。

沈雨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7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股东大会提案暨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4月28日(星期二)  
3、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内容和情况说明  
(一)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内容和情况说明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33)。  
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第四次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说明  
1、提案人:鲁永

2、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0年4月1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持有公司3.03%股份的股东鲁永先生《关于提议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鲁永先生从提高会议效率、减少召开会议的成本角度考虑,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本公告发布日,鲁永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占总股本3.03%。以上,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且提案程序亦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故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除增加上述提案外,与2020年4月13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上的事项不变。公司对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附后。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4月28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4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2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21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截至2020年4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展诚大道8号公司办公大楼二、会议议程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5)发行数量  
(6)限售期  
(7)募集资金运用  
(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9)上市地点  
(10)议案的有效期限  
3、审议《关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审议《关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议案》;  
10、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提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请: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100   | 总议案                                          | 该列下的项目可以投票 |
| 1.00  |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          |
| 2.01  |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          |
| 2.02  | 发行方式                                         | √          |
| 2.03  |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          |
| 2.04  |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          |
| 2.05  | 发行数量                                         | √          |
| 2.06  | 限售期                                          | √          |
| 2.07  | 募集资金运用                                       | √          |
| 2.08  |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          |
| 2.09  | 上市地点                                         | √          |
| 2.10  | 议案的有效期限                                      | √          |
| 3.00  | 关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8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业绩追偿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20)浙06民初88号,公司起诉胡德良、李向红关于合同纠纷案由于2020年4月14日获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现将诉讼事项公告如下:

二、有关本案基本情况  
(一)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胡德良、李向红  
(二)案由和诉讼请求  
案由:  
2017年4月28日,原告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包括被告胡德良、李向红在内

的相关人员签订《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胡德良、李向红、孟勤娟、黄海平、胡勤安、陆文忠、林晓洁、江阴金叶投资管理服务企业(有限合伙)关于江苏阳朔绿能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由原告收购被告等持有的江苏阳朔绿能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原告与被告签订《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胡德良、李向红关于江苏阳朔绿能电力有限公司之利润补偿协议》(以下简称“《利润补偿协议》”),江苏阳朔绿能电力有限公司在2017年度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期间内,2018年度及2019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2000万元、13000万元及15000万元。否则业绩承诺人应按原《股权收购协议》和本协议的约定对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予以补偿。同时约定了利润补偿办法,计算标准按支付时间。

经审计,2017年度,江苏阳朔绿能电力有限公司完成净利润122837793.50元。2018年度,江苏阳朔绿能电力有限公司完成净利润-7705767.31元。根据双方《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利润补偿办法:“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承诺数-标的资产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实现数)÷利润承诺期内各年的净利润承诺数总和×本次收购标的公司100%股权交易作价-利润承诺期内

累积已补偿金额”(即2018年度应补偿现金金额=[250,000,000.00-(115132026.19)]÷4000,000.00×550,000.00-0.00-185,443,463.99元)。

2019年4月20日,原告被告于2018年年度报披露,2019年5月21日,原告委托律师向被告发送《律师函》催告支付网络补偿款,但原告未收到。

原告认为,原告作为一家上市公司,被告拖延支付网络补偿款的行为已经严重损害了原告的利益,为保障自己的合法权益,因此向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胡德良、李向红向原告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2018年度利润补偿款185,443,463.99元,并支付自2019年5月18日起至款项之日止的利息(2019年8月19日之前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计算利率,2019年8月20日之后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付);暂计至2020年4月13日,为:7,641,043.4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三、判决或裁决情况  
本案已由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四、本次诉讼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本案案件尚未开庭审理,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民事起诉状;  
2、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通知书。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0-028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山峰测控技术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三项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成伪真微测漏信号的方法及设备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发明人:肖志力

专利号:ZL 2017 1 1345696.1  
专利申请日:2017年12月15日  
专利权利人:广州山峰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0年3月10日  
授权公告号:CN 108111191 B

专利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二)在线监测设备  
专利类型:外观设计专利  
发明人:沈海鑫

专利号:ZL 2019 3 0382329.2  
专利申请日:2019年7月18日  
专利权利人:广州山峰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0年3月10日

授权公告号:CN 305637621 S

专利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三)数据检测系统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发明人:沈海鑫

专利号:ZL 2019 3 0382343.2  
专利申请日:2019年7月18日  
专利权利人:广州山峰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0年3月10日

授权公告号:CN 305637622 S

专利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三)数据检测系统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发明人:沈海鑫

专利号:ZL 2019 3 0382343.2  
专利申请日:2019年7月18日  
专利权利人:广州山峰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0年3月10日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